

让高品质法律服务触手可及
PREMIUM LAW SUPPORT ANYTIME ANYWHERE

BAIWEN

百战百胜

三十六步 剑指再审



江苏百闻律师事务所
JIANGSU BAIWEN LAW FIRM



B A I V

重大、疑难、复杂 的争议解决是我们的 扛鼎之作

“百闻”以民商事再审业务起家，本产品是“拳头产品”，
代表了百闻在商事争议解决领域的专业水准与口碑。

WEN

目录

CONTENTS

01

申请再审须知

02

我们的服务流程

03

为什么选择我们

04

我们取得的成果

05

我们的服务团队

06

我们是谁

01

申请再审须知

我们代理的民商事再审案件大多有3个特点



重大

- 由中级以上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案件，一般案件标的额较大；
 - 引起社会普遍关注、具有较大社会影响；
 - 涉外或涉港、澳、台。
-



疑难

- 案情复杂、涉及多个法律关系；
 - 存在“立法空白”的案件；
 - 司法实践中对该问题争议大。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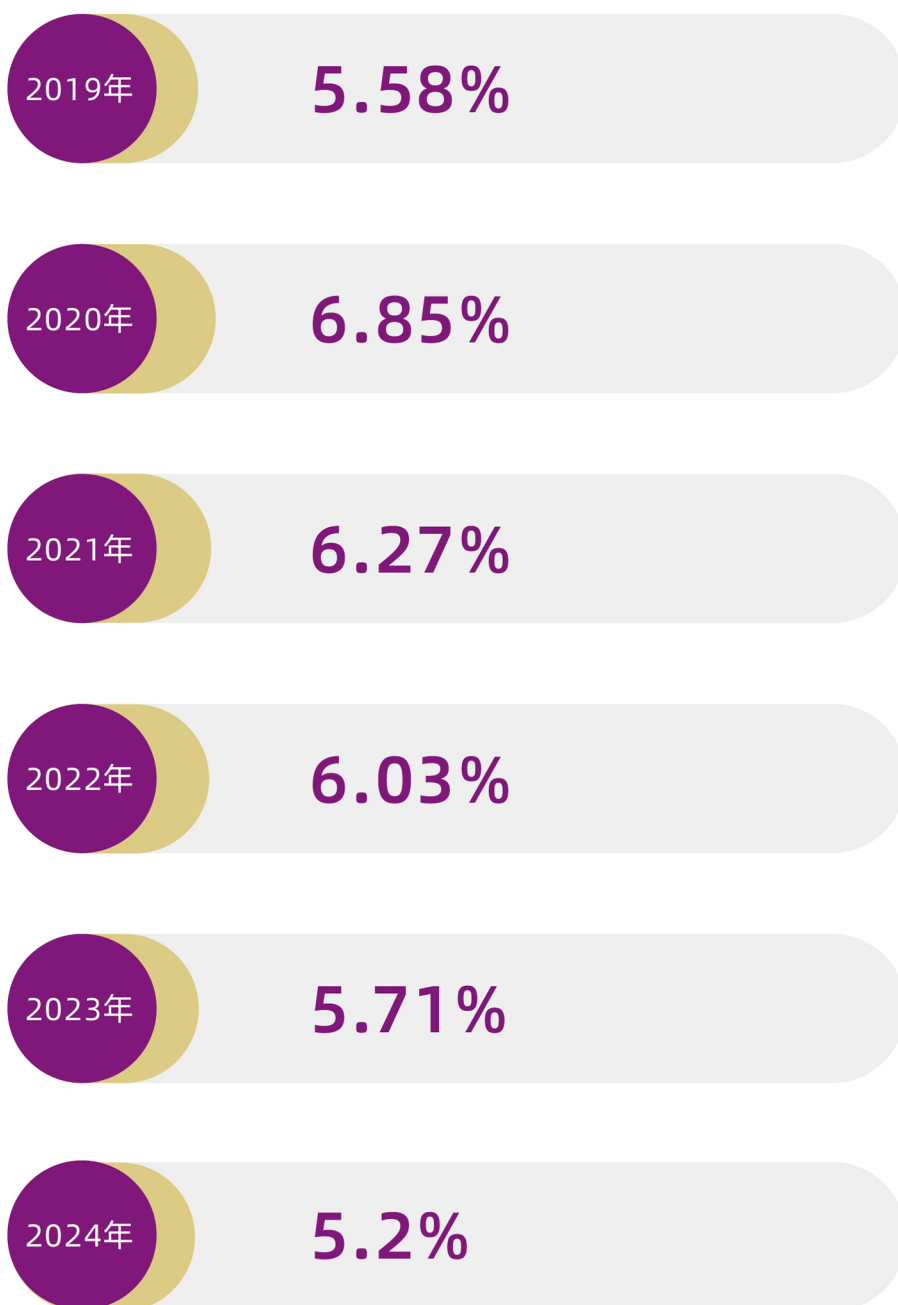


复杂

- 案件主体多；
 - 事实复杂；
 - 证据材料繁杂；
 - 程序复杂。
-

民商事申请再审的“成功率”？

通过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公报中的官方数据测算，2019年至2024年期间，全国范围内的民事再审案件以“发回重审”和“改判”结案的案件占当年结案案件的比例分别为8.18%、9.4%、8.79%、8.25%、7.4%、7.15%，如果仅以“改判”作为再审案件成功标准，那么申请再审案件的成功率为5.58%、6.85%、6.27%、6.03%、5.71%、5.2%，五年来最高不超过7%。



2019年-2024年全国申请再审案件判决结果为“改判”的占各年结案案件数量比例

当事人申请再审的案件一定会有听证程序吗？

不一定。当事人申请再审后，符合立案条件的，人民法院将立案进入再审审查程序，在此程序中，法院认为有必要听证的才会组织听证，绝大多数的案件未经听证就已经被裁定驳回再审申请了。经人民法院审查案件符合再审条件的，才会进入再审审理程序，只有案件进入了再审审理程序，当事人才有希望翻案。



申请再审是否需要缴纳案件受理费？

再审审查立案阶段、再审审查阶段，当事人均无需缴纳诉讼费用。

依据《诉讼费用交纳办法》第九条规定，如果案件进入再审审理阶段且案件符合以下条件，则当事人可能需要缴纳诉讼费用。

1. 当事人有新的证据，足以推翻原判决、裁定，向人民法院申请再审，人民法院经审查决定再审的案件。
2. 当事人对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决或者裁定未提出上诉，第一审判决、裁定或者调解书发生法律效力后又申请再审，人民法院经审查决定再审的案件。



申请再审案件的处理周期一般多长？

司法实践中，申请再审案件的处理周期普遍较长。首先，自当事人递交再审申请材料之日起算，短则一个月内能够立案进入再审审查阶段，长则需要三个月以上立案进入再审审查阶段。

其次，自立案进入再审审查阶段，虽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五条规定，再审审查案件应当自收到再审申请书之日起三个月内审结，但一般在三个月就审结的案件不多。

最后，如案件裁定再审进入再审审理阶段，如果适用一审程序进行再审，则应当在六个月内审结。如果适用二审程序进行再审，则应当在三个月内审结。但同时，由于人民法院案件数量较多，且大多数申请再审案件往往较为复杂、争议较大等原因，一般难以在以上法定期限内审结。



调解书/执行和解协议可以申请再审吗？



一审判决后没有上诉，还能否对一审判决申请再审？



有证据在原来的程序中没有提交，能否在再审中提交？



判决生效后我发现了新的证据，但已经超过6个月的申请再审期限
还能否申请再审？



我应该向哪个法院申请再审？



申请再审需要提供哪些材料？



如何知晓再审案件的进度？



.....

02

我们的服务流程

我们的服务流程

案件初诊



由大案会诊部对客户提供的材料进行初步诊断，了解败诉原因并评估案件突破口，评估案件是否符合接案条件。

1. 由大客户部与客户确定见面时间；
2. 由争议解决业务部门向客户了解案情，汇报对案件初步研判成果，提供专业的策略及方案；
3. 双方确定合作意向并敲定合作方案。



首次洽谈

案件办理



1. 确定架构合理、协作高效的承办团队（督办律师 + 主办律师 + 协办律师 / 实习律师）；
2. 按照“精细化诉讼三十六步法”吃透案件并重点发力，争取改判。

BAIWEN

03

为什么选择我们

我们的专业度受到行业内外的认可



行业影响力



我们曾受邀向江苏省检察院检察监督条线的检察官进行《民商事申请再审案件改判研究》培训授课。

民商事诉讼申请再审疑难九问

和业内法律教育网站“点睛网”联合推出《民商事诉讼申请再审实务疑难九问》课程
很多同行也跟着我们学习申请再审的知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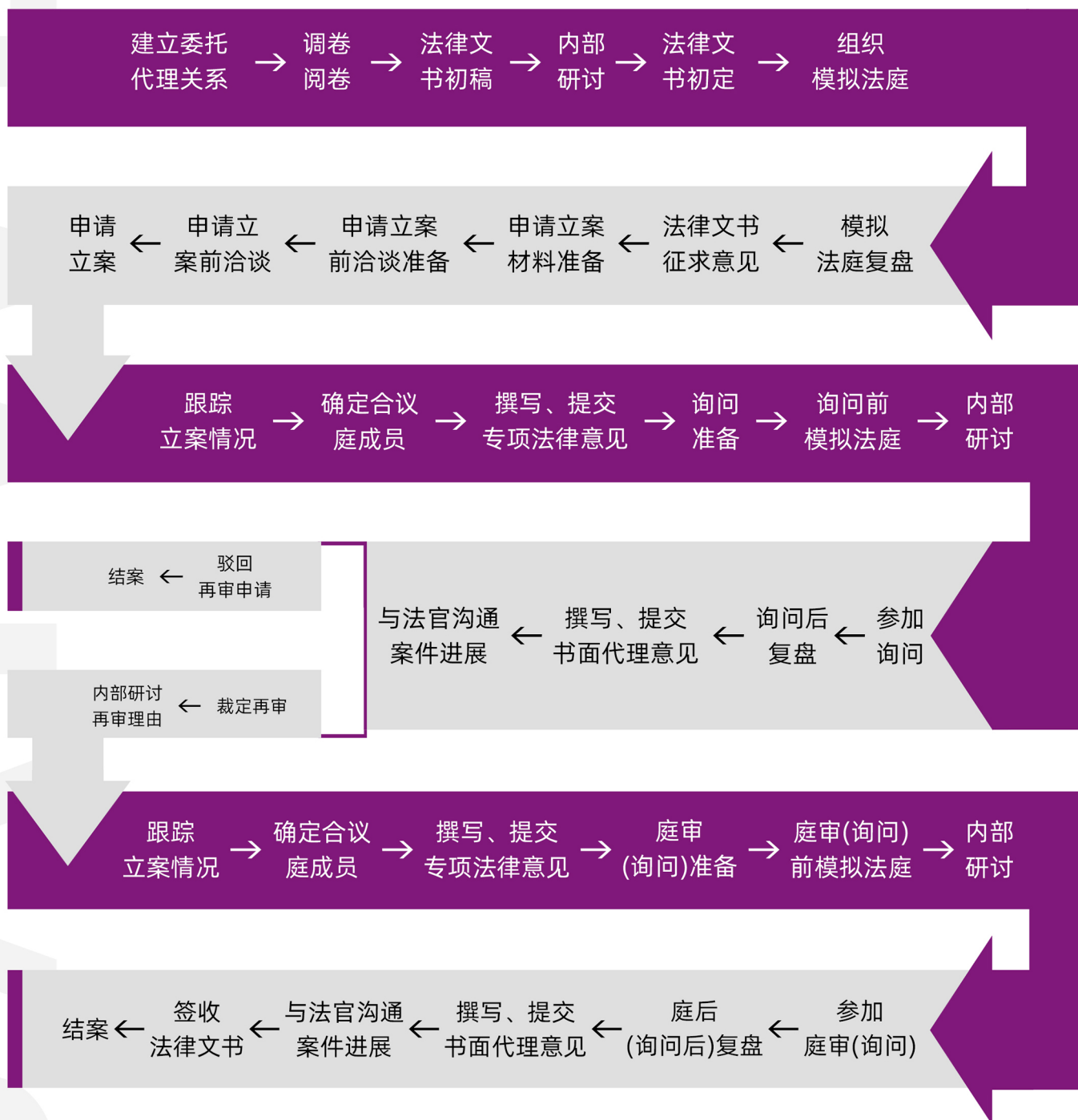
民商事诉讼申请再审实务疑难九问

主讲：徐小兵



我们对业务办理流程严格把控

精细化诉讼三十六步法，标准化流程是业务高品质的基础。



民商事申请再审 法律服务

(申请再审) 已完结

服务报告

概览 用章 分析 任务 计时 文档 收藏夹 律助

不限时间

406:03'

累计计时

(申请再审) 已完结

服务报告

概览 用章 分析 任务 计时 文档 律助

不限时间

835:01'

累计计时

(申请再审) 进行中

服务报告

概览 用章 任务 计时 文档 收藏夹 律助

不限时间

476:00'

累计计时

团队办案对案件高度专注、高度投入
Alpha 系统内团队工作时长记录

我们对每个流程的交付成果追求极致
关键法律文书多次修改，反复打磨；《模拟听证笔录》《复盘记录》

文件保险箱 | 外链管理 |

文件名	更新人	更新时间	文件大小
20210510再审申请书- (申请再审) -2-于...	于静	2021-05-17 21:05	74.61 KB
20210513再审申请书- (申请再审) -2-于...	徐小兵	2021-05-13 21:03	66.52 KB
20210517再审申请书- (申请再审) -3-于...	于静	2021-05-17 21:04	70.71 KB
20210517再审申请书- (申请再审) -4-王...	王舒月	2021-05-18 09:11	65.67 KB
20210518再审申请书- (申请再审) -5-于...	徐小兵	2021-05-18 22:24	60.79 KB

研讨记录

案由：股权转让纠纷
案号：(2021)京民申10000号
开庭时间：2021年5月27日9时30分至11时
合议庭成员：周厚坤
记录：丁惠云
当事人及诉讼代理人情况：

模拟法庭听证笔录

案由：股权转让纠纷
案号：(2021)京民申10000号
开庭时间：2021年5月27日11时30分至12时30分
合议庭成员：周厚坤
记录：丁惠云
当事人及诉讼代理人情况：

模拟法庭复盘

一、类案检索
(一)以“股东共同地连带地保证”为关键词
检索到与本案类似案件与《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四)》第14条第2款“原告请求判令被告承担连带责任”类似案件，辽宁省高院与上海市高院对该项问题。前者认为是原股东作为一个整体对投资；后者认为原股东应承担连带责任，实质上认为原



模拟法庭向客户开放

攻防推演的全过程尽在眼前



代理再审申请人办理
再审审查业务操作指引
(试行)

内部业务操作指引将流程落地，保障业务质量的稳定性

项目化、流程化、要素化

我们追求更好的客户体验



法律科技
智能辅助作业

存储稳定、过程可视、节点可控

申请再审“百闻百答”系列普法栏目

客户所关心的费用、周期、成功率、程序等问题都在这里都有



江苏百闻律师事务所
JIANGSU BAIWEN LAW FIRM

申请再审 百闻百答

问题五十九

裁定终结审查程序的情形包括哪些？

答

依据《民诉法司法解释》第四百条，裁定终结审查的情形包括：

（一）再审申请人死亡或者终止，无权利义务承继者或者权利义务承继者声明放弃再审申请的。

（二）在给付之诉中，负有给付义务的被申请人死亡或者终止，无可供执行的财产，也没有应当承担义务的人的。

（三）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且已履行完毕的，但当事人在和解协议中声明不放弃申请再审权利的除外。

（四）他人未经授权以当事人名义申请再审的。

（五）原审或者上一级人民法院已经裁定再审的。

（六）有本解释第三百八十一条第一款规定情形的。

其中，《民诉法司法解释》第三百八十一条第一款：“（一）再审申请被驳回后再次提出申请的。（二）对再审判决、裁定提出申请的。（三）在人民检察院对当事人的申请作出不予提出再审检察建议或者抗诉决定后又提出申请的。”

申请再审 百闻百答

问题六十四

何种情况下，可以发回重审？

答

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审判监督程序严格依法适用指令再审和发回重审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五条规定，以下情形，再审法院可以发回重审。

1. 人民法院按照第二审程序审理再审案件，发现原审人民法院未对基本事实进行过审理的，可以裁定撤销原判，发回重审。

2. 人民法院按照第二审程序审理再审案件，发现第一审人民法院有下列严重违法违反法定程序情形之一的，可以依照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裁定撤销原判，发回第一审人民法院重审：

（1）原判决遗漏必须参加诉讼的当事人的。

（2）无诉讼行为能力人未经法定代理人代为诉讼，或者应当参加诉讼的当事人，因不能归责于本人或者其诉讼代理人的事由，未参加诉讼的。

（3）未经合法传唤缺席判决，或者违反法律规定剥夺当事人辩论权利的。

（4）审判组织的组成不合法或者依法应当回避的审判人员没有回避的。

（5）原判决、裁定遗漏诉讼请求的。

申请再审 百闻百答

问题六十六

再审法院裁定终结再审的程序有哪些？

答

依据《民诉法司法解释》第四百条、四百零四条之规定，主要包括以下情形：

1. 再审申请人在再审期间撤回再审请求，人民法院准许的。

2. 再审申请人经传票传唤，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的，或者未经法庭许可中途退庭，按撤回再审请求处理的。

3. 人民检察院撤回抗诉的。

4. 再审申请人死亡或者终止，无权利义务承继者或者权利义务承继者声明放弃再审申请的。

5. 在给付之诉中，负有给付义务的被申请人死亡或者终止，无可供执行的财产，也没有应当承担义务的人的。

6. 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且已履行完毕的，但当事人在和解协议中声明不放弃申请再审权利的除外。

7. 他人未经授权以当事人名义申请再审的。

8. 因人民检察院提出抗诉裁定再审的案件，申请抗诉的当事人有前款规定的情形，且不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的，人民法院应当裁定终结再审程序。

再审程序终结后，人民法院裁定中止执行的原生效判决自动恢复执行。

我们能够整合各方资源解决问题

所内整体
服务资源

国内知名
专家学者

调解中心
仲裁机构

全国
业内大咖



04

我们取得的成果

我们曾为企业家化解破产风险，挽回数千万损失；
我们曾力挽狂澜，完成当事人生前对案件公正判决的心愿；
我们用个案的公平正义推动法治的进步……

5.94%

2019年-2024年
全国范围内民事再审案件平均改判率

部分经典案例案号

(2008)苏审二民申字第407号	(2016)苏民终320号	(2021)苏民再168号
(2008)苏民二终字第0423号	(2016)苏商终字第95号	(2021)苏民再169号
(2008)苏商终字第00201号15	(2016)苏执复字第167号	(2021)苏民再250号
(2009)苏民二终字第0151号	(2017)苏民终3号	(2021)苏民再558号
(2009)苏民二终字第0198号	(2017)苏民终1864号之一	(2021)苏民申5838号
(2009)苏民二终字第0213号	(2017)苏民终1865号	(2021)苏民终1982号
(2010)苏商申字第093号	(2017)苏民终1866号之一	(2021)苏民终2015号
(2010)苏审二民申字第819号	(2017)最高法民申3544号	(2021)苏民终2437号
(2011)苏民申字第212号	(2018)苏民抗39号	(2021)苏民终2449号
(2011)苏民申字第256号	(2018)苏民申1879号	(2021)苏民终2450号
(2012)苏商终字第0062号	(2018)苏民申3010号	(2021)苏民终2593号
(2012)苏知民终字第0125号	(2018)苏民申3011号	(2022)苏民申387号
(2013)苏商申字第458号	(2018)苏民申5195号	(2022)苏民再397号
(2013)苏民监字第018号	(2018)鲁民申4206号	(2022)苏民申6405号
(2013)苏商终字第0138号	(2018)苏民申字第3273号	(2022)苏08民终917号
(2013)苏商终字第0159号	(2019)苏民再334号	(2023)苏民再197号
(2013)苏商终字第0206号	(2019)苏民申373号	(2023)苏民再351号
(2013)苏审二民申字第675号	(2019)苏民终1284号	(2023)苏民申451号
(2014)苏审二民申字第062号	(2019)苏01民终6541号	(2023)苏13民再19号
(2014)苏审二民申字第063号	(2020)苏民申947号	(2023)苏民申3327号
(2014)苏执复字第0076号	(2020)苏民申2609号	(2023)苏民再313号
(2015)民申字第1902号	(2020)苏民申4266号	(2024)京01民再31号
(2015)苏商终字第184号	(2020)苏民申6738号	(2023)苏民申141号
2015)苏民终字第00408号	(2020)苏民申10615号	(2024)苏民申6891号
(2015)苏商终字第00652号	(2020)苏13民终3313号	(2024)济仲裁字第08955号
(2015)苏执复字第00155号	(2020)苏执复91号	
(2015)苏审三民申字第00697号	(2021)苏民再136号	

05

我们的服务团队

“大客户部、产品研发部、争议解决”业务一部、二部等部门“多对一”协同服务，服务稳定、高效、持续”



争议解决一部



争议解决二部



综合业务部



其他服务部门

06 我们是谁



一家人才济济的律所

清华大学、中国政法大学、南京大学、华东政法大学、东南大学、苏州大学等知名学府硕博汇聚于此。



一家引领行业的律所

百闻人在全国、江苏省及南京市律师行业协会中均承担引领行业发展的重要职责。



一家资质优秀的律所

我们拥有包括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AAA级诚信供应商等级证书、AAA级诚信经营示范单位证书、AAA级信用等级证书、AAA级法律服务行业诚信单位等级证书等系列证书。



一家愿景美好的律所

百闻人坚持让高品质法律服务触手可及。



让高品质法律服务触手可及
PREMIUM LAW SUPPORT ANYTIME ANYWHERE

更多精彩内容 敬请扫码观看



申请再审“百闻百答”系列文章



百闻六周年新愿景解读



百闻所五周年发布会现场视频



百闻六周年线上产品发布会

BAIWEN



联系我们

2.0版

电话：18100612193

邮箱：baiwen@baiwenlaw.com

官网：<http://www.baiwenlaw.com>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广州路199号天城大厦12、13层